



中国垒球协会

CHINESE SOFTBALL ASSOCIATION

中垒协字（2024）112号

关于印发 2024 年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
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4 年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将于 8 月 31 日至 9 月 11 日在西安体育学院鄠邑校区举行，现将竞赛规程下发，请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



2024年8月5日

2024年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垒球协会

陕西省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陕西省手球曲棍球棒球垒球运动管理中心

西安体育学院

三、协办单位

陕西省棒垒球协会

完美九人（北京）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8月31日至9月11日。

其中参赛队伍8月31日报到，9月1日为赛前训练日，9月2-10日为正式比赛日，11日离会。

地点：西安体育学院鄠邑校区。

五、参赛单位

（一）北京、天津、辽宁、上海、江苏、浙江、山东、河南、广东、重庆、四川和陕西队，其他单位如参赛须报中国垒球协会批准。

（二）参赛单位须于8月16日前提交报名表（附件1），具体要求详见本规程第十二条：报名、报到和离会。

（三）参赛队伍须遵守体育总局有关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相关规定和《中国垒球协会赛区管理暂行规定》，并签署《2024年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参赛队伍赛风赛纪与反兴奋剂责任书》（附件2）。

六、参赛人员资格

(一) 参赛运动员须为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前出生者且 2024 年在中国垒球协会注册。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4 人，医生 1 人，正编运动员 24 人，替补运动员 5 人。其中 2003 年 1 月 1 日（含）后出生的运动员（以下简称“适龄运动员”）人数不少于 9 人。

(二) 赛前技术会议上如需对正编运动员名单做出换人或增加人员只能从替补运动员名单中选择，且增替后不能超运动员 24 人限制，以及违反关于适龄运动员人数规定。

(三) 所有参赛人员须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提供有效的运动保险保单（需含外出比赛来回途中的公共交通意外），保额内容：运动意外身故和残疾不低于 30 万，意外医疗不低于 5 万，运动猝死不低于 20 万。并签署《自愿参赛承诺书》（附件 3）。

(四) 参赛运动员须携带二代身份证和已签名的《自愿参赛承诺书》到达赛区，以备检查。

七、竞赛办法

(一) 规则

1. 比赛执行由世界棒垒球联合会颁布、中国垒球协会审核的《2022-2025 垒球竞赛规则》，本规程中和《规则》有不一致的条款以本规程为准。

2. 比赛用球采用符合中国垒球协会认定标准的 12 英寸比赛垒球。

3. 比赛用球棒须在中国垒球协会球棒目录或世界棒垒球联合会认证球棒目录 WBSC20240626 版（附件 4）内，且赛前需经技术官员现场检测合格。凡在赛前检测不合格的球棒，不允许在比赛中使用。一旦发现使用按垒球竞赛规则相关规定处理。

(二) 赛制及编排

1. 采用分组循环和超级循环赛制。先根据 2023 年全国女垒冠军杯赛名次对参赛队伍进行排序（未参加该比赛的队伍按报名时间列后），然后按蛇形排列进行分组。

2. 第一阶段分为两个小组进行比赛，第二阶段两小组前三名进入六强超级循环赛，其余名次球队进入排位循环赛。

3. 已在小组赛中对阵过的球队相互胜负关系和对阵比分带入第二阶段，且在第二阶段的循环赛中相互间不再进行比赛。

4. 第三阶段为名次赛，六强超级循环赛前两名进入冠亚军决赛，三四名进入季军争夺赛，其他队伍按照第二阶段比赛结果确定最终名次。

（三）关于适龄运动员和超龄运动员（2003 年 1 月 1 日前出生者）采用以下特殊规定：

1. 适龄运动员无论是否开场队员，均可使用“再进场”规则。

2. 一局比赛中，投手调离至其它防守位置，但仍在场上，在该局中最多可再回到投手位置一次。

3. 各队防守时除投手外适龄运动员比例须始终不小于 50%（即 4 名或以上）。

4. 每轮进攻棒次适龄运动员比例须始终不小于 50%（即 5 名或以上）。

5. 超龄投手每场比赛第 1 至 7 局投球合计不超过 10 个出局数，否则强制换上适龄投手，由此导致的换人，不受规则限制。

6. 如出现延长局，当场比赛第单数个延长局（第一个延长局即第 8 局，第三个延长局即第 10 局……以此类推）仅限使用适龄投手，其它延长局可使用超龄投手，不受出局数限制；由此导致的换人不受规则限制。

7. 若 1 队已无可用之替补球员，但此时有超龄球员生病、受伤、或被判驱逐出场，可由不在场上、也不能再进场的任意一位适龄队员替换上场，此换人不受规则限制。

8. 如违反上述第 2 至 6 条规则，违规队该场比赛按弃权处理。

9. 关于以上条款的详细解释详见《关于适龄与超龄运动员特殊规定的说明》（附件 5）

（四）积分和名次确定办法：

1. 循环赛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 1 分，积分多者列前；

2. 如比赛中某队在三局领先 15 分(含)以上、四局领先 10 分(含)以上或五局领先 7 分(含)以上时，比赛即结束。

3. 循环赛中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下列办法决定名次：

（1）如两队积分相等，则依据相互间胜负决定名次，胜者名次列前；

（2）如三队或以上积分相等，按以下规则依次比较：

①根据积分相同队伍间比赛的胜场数确定名次，胜场多者名次列前。

②根据积分相同队伍间比赛的得失分率差（英文简称 TQB）确定名次，高者名次列前；如得失分率差相同，则相同者之间比赛的胜者名次列前。

TQB 计算公式如下：

$TQB = (\text{本队得分} \div \text{本队进攻局数}) - (\text{本队失分} \div \text{本队防守局数})$

③根据积分相同队伍间比赛的责任得失分率差（ER·TQB）确定排名，高者列前。

ER·TQB 计算公式如下：

$ER \cdot TQB = (\text{本队得分中对手的责任失分} \div \text{本队进攻局数}) - (\text{本队失分中己方的责任失分} \div \text{本队防守局数})$

④根据积分相同队伍间比赛的安打率高低确定排名，高者列前。

⑤掷硬币决定名次。

4. 比赛中如因天气等特殊情况，不能按规定赛程将所有比赛打完后，组委会有权根据天气和比赛进程等情况变更后续比赛方法和名次产生办法。

八、摄像

为确保赛区竞赛组织工作进行顺利，为各运动队提供公平竞赛环境，特对赛区摄像问题规定如下：

（一）各运动队比赛期间使用摄像机必须放置在大会指定摄像区域，摄像区域只允许架设机器，从比赛前 10 分钟到比赛结束期间严禁人员进入摄像区域。大会仲裁摄像和直播摄像不受该限制。

（二）运动队在赛区训练期间，未经本队同意，其他队伍不准进行摄像。

（三）如发生上述违规情况，各运动队应及时向赛区组委会反映问题，由赛区组委会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凡违反上述规定人员，赛区组委会将给予警告、禁止进入赛场区域、扣除所属球队比赛积分等相关处罚，情节严重的予以全国通报。

九、技术官员

技术官员由中国垒球协会统一选派。

十、技术申诉

比赛设技术委员会，依法依规处理有关比赛纠纷和技术申诉的问题。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规定的体育仲裁管辖范围的纠纷，

应当先提交本会处理，当事人对本会处理结果不服的，可依法申请体育仲裁。

十一、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比赛奖励前 12 名，参赛不足 12 队按实际参赛队数录取名次。前 3 名队伍颁发奖牌和奖杯，前 12 名队伍颁发证书。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球队奖”和“优秀裁判员奖”（评选办法按国家体育总局有关文件）。

（三）设单项技术奖（具体评选办法详见附件 6）

1. 最佳教练员奖 1 名
2. 本垒打奖 2 名
3. 优秀投手奖 3 名
4. 优秀打击奖 3 名
5. 最佳阵容奖 10 名，按以下位置划分：
 - （1）投手（1 名）
 - （2）接手（1 名）
 - （3）一垒手（1 名）
 - （4）二垒手（1 名）
 - （5）三垒手（1 名）
 - （6）游击手（1 名）
 - （7）外场手（3 名，不再按左外、中外、右外单独划分）
 - （8）指定球员（1 名）

十二、报名、报到和离会

1. 各队应将加盖省（直辖市）体育局主管部门公章及医务部门体检合格章的报名表，于 8 月 16 日前将报名表原件拍照或扫描，与电子版报名表一并发至中国垒球协会邮箱：csa@sport.org.cn，逾期报

名不予接受，视为放弃参赛资格。

2. 报到和离会：技术委员长、裁判长和记录长需于8月29日报到，其他技术官员8月30日报到；运动队需于8月31日报到；所有人员9月11日离会。

十三、经费

参赛各队差旅费、伙食费、医药费等费用自理，收费标准参见赛事补充通知。技术官员、工作人员费用由赛区负担。

十四、未尽事项另行通知。

十五、本规程的解释权属于中国垒球协会。

- 附件：
1. 2024年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报名表
 2. 参赛队伍赛风赛纪与反兴奋剂责任书
 3. 自愿参赛承诺书
 4. WBSC20240626版球棒目录
 5. 关于适龄与超龄运动员特殊规定的说明
 6. 全国女子垒球冠军杯赛单项奖评选办法